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姿賢
電話：2991111#8792
傳真：2982952
電子信箱：f984203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管一字第11211010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更正本局112年8月21日南市工管一字第1121098724B
號公告(諒達)，詳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2年8月21日南市工管一字第1121098724A號函
(諒達)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告主旨內容誤植為「蔡雅君」，謹更正為「宋大
宇」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、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臺南分局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

